

医学生

临床实习指导

主 编◎李 莹

副主编◎舒细记 付艾妮

YIXUESHENG
LINCHUANG SHIXI
ZHIDAO



医学生 临床实习指导

YIXUESHENG
LINCHUANG SHIXI ZHIDAO

主 编◎李 莹
副主编◎舒细记 付艾妮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医学生临床实习指导 / 李莹主编. — 武汉: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8.5

ISBN 978-7-5706-0284-1

I. ①医… II. ①李… III. ①临床医学—实习 IV. ①R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99959 号

责任编辑: 兰季平

封面设计: 曾雅明

出版发行: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地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13-14 层)
网址: <http://www.hbstp.com.cn>

电话: 027-87679468
邮编: 430070

印刷: 湖北星艺彩数字出版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邮编: 430071

700 × 1000 1/16 11.375 印张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260 千字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5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找本社市场部更换

前 言

临床实习是从一个医学生向着医生角色的转换的重要阶段,是学习医学知识、临床技能、临床思维、医德医风、是将书本知识转变为临床技能的关键时刻。实习是临床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理论联系实际、掌握专业基本技能,为今后更好地工作打好基础的过程。

一个好的医生除了拥有良好的医德还要拥有高超的医术,需要在实习中遵守规定,努力学习知识和经验,目的在于加深巩固医学基础理论和专业基本理论知识,掌握最基本的医疗技能,培养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并养成良好医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毕业实习阶段必须要十分重视实践,要在上级医师的具体指导下,积极参加医疗实践工作,努力在实践中学习和进行刻苦的基本技能训练。要运用所学的医学理论知识,结合临床实际,进行思考、分析、指导诊疗工作,也要结合医疗中的实际问题,认真复习相关理论,查阅有关参考书刊、文献,拓宽理论知识领域,更好地指导医疗实践要十分注意理论联系实际,善于思考,勤学苦练。

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江汉大学医学院舒细记、付艾妮编写了第一章,李莹编写了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

本书以临床实习医生的主要面临问题和内容为切入点,目的在于全面系统地介绍临床实习的基本知识,帮助临床实习医生在实习期间做好对实习的认识,掌握临床工作中基本知识和基本临床技能,提高其临床实习效果,丰富其专业理论知识。内容主要涵盖了各部门的实习



管理制度;实习面临的病历和处方书写问题;各科实习要求、安排及需要掌握的常见病、多发病;临床各科最基本技能操作等内容。尽量做到简明扼要、重点突出、实用性强。内容丰富、系统,要点明了,可操作性强,希望能帮助临床医学实习学生掌握更为全面的基础理论和临床基本技能。

在高等医学教育中医学生必须掌握扎实的临床实践技能。实践技能考试是国家医师资格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通过实践技能考试者才有资格参加医学综合考试。本书特别详细介绍了病史采集、体格检查、正确规范的基本操作内容,为临床实习中医学生培养全面、系统、正确地病史采集能力;熟练掌握系统、规范的体格检查方法和临床基本操作技能提供帮助。

目 录

第一章 临床实习管理	1
第一节 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管理原则	1
第二节 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管理体系	2
第三节 学校管理职责	2
第四节 医院、卫生服务中心(基地)实习管理	3
第五节 实习教师管理	4
第六节 实习医生职责	6
第七节 临床实习考核管理	8
第二章 病历及处方书写	10
第一节 病历书写基本要求	10
第二节 病历书写的种类、格式及内容	11
第三节 电子病历书写	34
第四节 处方基本规范	36
第三章 毕业实习大纲	38
第一节 内科学(含神经病学)实习大纲	38
第二节 外科学实习大纲	41
第三节 妇产科学实习大纲	43
第四节 儿科学实习大纲	46



第五节 耳鼻喉实习大纲	48
第六节 皮肤科实习大纲	49
第七节 眼科实习大纲	50
第八节 康复科实习大纲	51
第四章 临床技能操作	53
第一节 问诊和全身体格检查	53
第二节 内科常用操作	77
第三节 外科常用操作	100
第四节 妇产科常用操作	136
第五节 儿科常用操作	165
第六节 急救常用操作	168

第一章 临床实习管理

第一节 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管理原则

临床医学毕业实习是临床医学教育的一个特殊教学阶段,其特殊性不仅表现在教学过程在医院中进行,更主要表现在学习过程是在临床医疗服务中进行的。因此,对于这一教学阶段的管理应该遵循其内在的基本规律,坚持有关的原则:

1. 医疗为基础原则:在本阶段教学和学习过程中,学生是以实习医师的身份出现的,一切教学和学习过程均是在临床实际医疗工作过程中实现的。所以,教学过程和教学管理的前提是要保证正常的临床医疗秩序,保证正常的临床医疗质量。任何将造成临床医疗问题的教学和学习过程均不得进行。

2. 教学为目的原则:临床实习是教学过程,必须遵守教学的基本规律。要在明确教学目标的基础上,有意识地组织教学过程,使实习医师不断地得以提高。任何以实习医师为单纯劳动力的做法都是应该避免的。

3. 实践第一的原则:毕业实习的教学过程就是在实践中学习的教学过程。所以,要给学生提供尽可能多的实践机会,要以培养实践能力作为本教学阶段的重要任务,要调动实习医师的积极性主动进入实践过程。

4. 医德为本的原则:“德为医之本,无德不为医”,医德教育是临床实习教学的重要教育内容之一。所以,在临床实习教学的各个环节中都应贯彻德育为首的精神。

5. 综合培养的原则:临床毕业实习是临床医学专业培养的最后阶段,是一个医学生向临床医生转变的重要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学生要融会贯通所学的一切理论知识和能力训练,形成自身的素质组成。所以在教学和学习过程中



要特别注意培养的全面和整体性。

第二节 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管理体系

临床医学毕业实习是医学院校的医学教育过程,由于临床医学教育的特殊性,该教学阶段的教学必须在各教学医院、实习基地的相关临床科室中实施。因此,必须建立医学院校、医院(卫生服务中心)和临床科室的三级教学管理体系。

第三节 学校管理职责

学校(院)对临床毕业实习的管理由学校本科教育教学管理系统负责,即由主管教学的校(院)长、教学教务管理部门和学生教育管理部门统一负责。管理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学校(院)临床教学基地的建设、管理和审核认定工作,根据临床医学专业教育的总体目标,制订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目标、要求、规划、规模等基本要求及教学大纲、教学基地建设规划等教学文件的拟(修)定工作。

2. 为保证毕业实习的水平、质量和效果,结合学校(院)的具体情况制定必要的教学建设和教学运行等政策,并且组织落实各项有关政策。

3. 根据基本要求制定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实施任务书和教学计划,协调和监督计划的执行和毕业实习的检查。

4. 根据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目标制定教学状态评估体系,并且组织专家对毕业实习状态进行评价。

5. 根据毕业实习教学需要制定必要的规章制度,并建立规章制度执行的机制。

6. 适应教育教学改革的形式,确定临床医学毕业实习教学过程的改革和建设目标,启动教改过程。

7. 根据临床教学规模和规划的要求加强临床教学基地的建设。

8. 制定学生德育教育和管理的计划,并督促落实各项计划。



9. 组织协调学生岗前技能培训、毕业临床技能考核、临床实习成绩考核。

第四节 医院、卫生服务中心(基地)实习管理

一、医院、卫生服务中心(基地)实习管理

1. 根据学校(院)关于毕业实习教育和教学的各项要求,结合医院(卫生服务中心)教学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院有关毕业实习教学的政策、规章制度、建设方案的基本要求,并组织落实。

2. 根据教学的需要,保证教学基本投入,加强医院(卫生服务中心)教学的基本建设,保障临床毕业实习的基本条件要求。

3. 根据学校(院)毕业实习基本要求和教学任务,制定本院实习轮转计划,协调各实习科室的教学安排,组织各科室落实毕业实习任务、实践教学档案管理工作。

4. 根据毕业实习教学要求,按照学校(院)评估指标,组织对临床实习教学过程的监督、检查和评价,保证教学的质量和效果。

5. 组织学生参加毕业实习过程,监督、检查和考核学生毕业实习状况。

6. 组织毕业实习教学过程的德育教育和学生管理工作。

二、临床科室对临床毕业实习的管理

1. 根据医院临床毕业实习的轮转计划制定本科室学生实习教学计划,组织落实各项实习计划。

2. 根据毕业实习的基本要求,安排各级实习带教教师(医师),落实各病房教学查房和门诊带教,监督检查带教教师(医师)实习带教的状况。

3. 组织毕业实习所要求的病种和病人,保证毕业实习的基本条件。

4. 组织教学检查,组织各类教学考核和考试。



第五节 实习教师管理

要认真配备好临床医学毕业实习的学校带教教师和实习医院各级指导教师。带教教师、指导教师是关系到临床医学毕业实习水平、质量和效果的最重要的教学因素,也是保证毕业实习任务完成的关键环节。

一、带教教师的职责

1. 毕业实习管理实行带教教师负责制,每个带教教师应对所负责的实习医院实习学生在毕业实习阶段的全部活动负责。带教教师必须以良好的师德和高度负责的精神从事毕业实习的教学指导工作。

2. 实习教学开始之前,带教教师要做好充分的准备,包括对教学目标和计划的理解,实习医院的教学条件和实习学生的基本情况的掌握。

3. 带教教师应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加强与实习医院的沟通,及时、准确地将学校(院)的对教学的要求传达到实习医院,“严格管理、严格要求、严格训练”,切实落实对学生“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培养。同时要认真听取实习医院对临床实习教学的意见或建议,及时向学校(院)反馈。

4. 带教教师应尽量了解学生的学习、生活困难,加强与实习医院的协调工作,解决学生的问题。

5. 带教教师应从德、智、体等多方面关心学生的成长,做学生的良师益友。帮助他们树立规范化服务的意识,坚持在服务中学习,在学习中服务。

6. 带教教师应严于律己,为人师表,并督促学生遵守考勤制度。对于违犯实习纪律的学生,除帮助教育外,还应及时与教学管理部门联系,及时处理。

二、指导教师配备的条件

1. 临床毕业实习指导教师的层次配备应该与临床医疗工作医师的配备相一致。

2. 临床科室各专业病房应由一名主管教师负责病房实习生的全部工作和总体指导,该教师应该是高年主治医师或副主任医师。

3. 病房住院总医师应该全面负责实习生的日常学习和工作的事务管理。



4. 住院医师作为实习生的直接上级医师负责实习生的学习和工作的具体指导。作为指导教师的住院医师应该是负责实习教学任务医院的本院医师。

5. 住院医师所指导的实习生人数不得超过 2 人。

三、指导教师的职责

1. 毕业实习教学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每个指导教师应对整个毕业实习阶段的全部教学活动负责。指导教师必须以良好的医德、师德和高度负责的精神从事毕业实习的教学指导工作。

2. 实习教学开始之前,指导教师要做好充分的准备,包括对教学目标和计划的理解,教学条件和教学病种的准备。

3. 指导教师应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严格管理、严格要求、严格训练”,切实落实对实习生“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培养。

4. 指导教师应尽量了解实习生的情况,因材施教,适时调整教学进度。抓好典型病例的分析和总结,抓好关键操作步骤的检查和指导,培养实习生良好的临床思维能力、独立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严谨科学的工作作风,充分调动实习生的积极性,注意启发实习生的创造力。

5. 指导教师应从德、智、体等多方面关心实习生的成长,做实习生的良师益友。帮助他们树立规范化服务的意识,坚持在服务中学习,在学习中服务。对于违犯实习纪律的实习生,除帮助教育外,还应及时与教学管理部门联系,及时处理。

6. 指导教师应严于律己,为人师表,并督促实习生遵守考勤制度。

四、指导方式和方法

1. 指导教师应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向实习生明确实习目的和要求。

2. 指导教师应根据教学需要利用可用病种引导实习生循序渐进由浅入深、由易到难地逐渐适应和胜任临床工作,从而对接待病人、临床问诊、临床检查、诊断和鉴别诊断、书写病历、临床处置等临床过程逐步熟悉掌握。

3. 指导教师应在门诊教学中,应经常巡回检查,主动和及时发现实习生实习中的问题,进行指导和帮助。

4. 指导教师应及时修改实习生所写的病历并签字,及时检查实习生的临床诊治操作并随时指导。



5. 指导教师应及时对于实习生遇到的难题给予耐心细致的解答,对于普遍性问题应组织专题讲座。教师应要有计划地组织小讲课或进行小结,并组织病例讨论。

6. 指导教师应按照实习手册的要求定期检查每一位学生的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

7. 指导教师在实习结束时应对每位学生进行考核,给予评分和评语(包括临床技能和医德医风方面内容),登记并上报。

第六节 实习医生职责

1. 实习生在带教教师的指导下执行临床医疗诊治行为,实习生无处方权。

2. 实习生应该管理 6~8 张病床,在带教教师的指导下执行所管病人的各项临床医疗诊治和护理工作。

3. 实习生实行值班制,每日从早上 7:30~下午 5:00 为工作时间,夜间和节假日应安排值班。

4. 实习生在每日早晨进入病房后,进行所管病人的巡诊,参加病房医护交班,参加上级医师的查房并准确记录和执行查房意见。

5. 实习生负责接诊新病人,24 小时之内完成入院病历;实习生负责病历的管理,每日完成病程记录并处理各种诊治结果,应保证病历的及时、准确、完整、整齐和干净。实习生应该及时完成各项病案文书工作:包括会诊单、转科小结、交接班小结、手术志、死亡志、出院小结等。

6. 实习生应该参加急诊病人的诊治处理并参加危重病人的抢救值班。应详细记录急诊病人和危重病病人的各项诊治处理意见和结果。

7. 实习生应该陪同会诊医师诊治病人,并详细记录会诊意见。

8. 实习生应该参加实习科室的各项医疗会议:包括科查房、临床病理讨论、临床病历分析、临床死亡讨论等。

9. 实习生应该参加实习科室和医院的志愿服务(每月不少于 5 小时)及各类学术活动。

10. 实习生应该执行保护性医疗制度;实习生应该树立依法行医的观念。

11. 实习生应该服从上级医师的管理,应该遵守医院和科室的各项规章制度。



度,遵守岗位纪律,衣着端庄整洁,言行文明礼貌。

12. 实习生应树立爱伤观念,尊重病人隐私,注意异性病人诊治时的保护意识(男生在妇产科诊治女性病人时应有女性医生在场)。

13. 实习生应该注意医德医风的培养,应关心爱护病人,认真履行职责,拒绝不正之风。

14. 实习生请假制度。

(1) 实习生必须遵守学校和实习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严格履行实习生的工作职责。

(2) 实习生必须遵守实习医院的作息制度,和医院医务人员一样考勤,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缺勤(旷课)。

(3) 实习期间,实习生不安排寒、暑假,一般节假日(包括星期六、日)应在原地休息,需要离开本地者必须履行请假手续。

(4) 除春节假可根据医院情况进行调休外,其他节假日一律不予调休、补休、积休。

(5) 实习生的病假应有医院保健医生或指定就诊医院(医生)的诊断证明,并原则上在原地休息或治疗,如病情需要离开本地休息或转院诊治者,1周内病假须经实习医院(卫生服务中心)主管部门批准;1周以上病假须报学院批准。

(6) 实习期间一律不准请事假,如有特殊情况必须请假者,先书面向实习大组长提出,并经实习科室同意,经医院(卫生服务中心)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离开。请假一天由科室批准;1天以上、3天以内由实习医院主管部门批准,3天以上经实习医院同意后,再报学院批准、备案,假满回医院必须办理销假手续。

(7) 凡不经请假(含未批准)离院,或请假后又无故超假,或未履行规定的请假、续假手续者,一律按学校或学院相关规定处理。实习期间,请假时间超过全部实习时间的 $\frac{1}{3}$ 以上(含 $\frac{1}{3}$)者,或无故旷课 3 天以上(含 3 天)者,均按实习不及格论。



第七节 临床实习考核管理

一、考核原则

1. 医疗为本的原则:考核组织工作和考核内容应面对医疗实习的实际,要在保证临床医疗工作的正常秩序和质量的基础上组织进行考核,要在尊重医疗实践的实际情况安排考核内容。

2. 教学为基础的原则:注意考核对象是临床医学本科毕业实习学生,考核内容不得过分超越培养要求,考核方式应遵循教育评价的基本规律。

3. 能力考核的原则:在考核必要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要以考核能力为重点,特别是临床思维和工作能力。

4. 综合评价原则:对于任何形式的考核资料均应进行综合评价,使毕业实习的考核更符合学生的全面情况,有利于激励学生全面发展,实现综合素质的提高。

5. 医德医风考核原则:临床医学毕业实习考核中,医德医风的考核必须是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甚至是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

二、临床医学毕业实习考评

毕业实习的出科考试

1. 考试方式:临床医学专业本科生毕业实习考试实行三级学科出科考核形式,从理论考试、临床实践技能考核和职业素质考核三个方面做出评价。

2. 考试科室:临床医学各三级学科(专科):即实习学生轮转的各个专科、病区或科室。

3. 考试组织:三级学科出科考试由学生所在实习科室负责实施,医院教学管理部门进行组织、督察和指导。一般应安排在每组实习学生专科实习结束出科前 2~3 天进行。考核内容包括理论知识、临床实践技能、职业素质三个方面。

4. 三级学科出科理论考试与实践技能考核的命题、试题印刷等均由实习科室具体实施并在医院科教科备案。理论考试内容为本学科的基本知识和基



本理论,笔试为主;临床实践技能考核内容参考执业医师实践技能考试中问诊、病史书写、体格检查、影像、心电图、实验室检查结果判读和临床常用的 24 项技能操作内容,面试操作为主;职业素质考核内容包括医德医风、沟通能力、工作能力等。

三、毕业实习的中期考核

考核可分为理论考试和临床技能考试二部分组成。考试地点可设在学校或实习基地。理论考试为卷面笔试。技能考试在临床技能实训室分站进行。

四、毕业实习总成绩的评定

实习基地应根据各科考试、考核成绩给出综合评语与毕业实习总成绩。毕业实习成绩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级评定。毕业实习结束后,实习基地将实习生毕业实习成绩记录的实习生的临床实习手册和临床实习鉴定表中并加盖公章,交学校或学院教学管理部门归入学生档案。

第二章 病历及处方书写

病历是指医务人员在医疗活动过程中形成的文字、符号、图表、影像、切片等资料的总和,包括门(急)诊病历和住院病历。病历书写是指医务人员通过问诊、查体、辅助检查、诊断、治疗、护理等医疗活动获得有关资料,并进行归纳、分析、整理形成医疗活动记录的行为。病历不仅真实反映患者病情,也直接反映医院医疗质量、学术水平及管理水平,是医务人员医德考核、技术水平评价的主要依据。不但为医疗、科研、教学提供极其宝贵的基础资料,也为医院管理提供了不可缺少的医疗信息。为政府部门、疾病预防机构和社会医疗保险等机构提供有关决策依据;是支付医疗费用的重要凭证;是处理医疗事故、争议的主要法律证据之一;是保护患者和医务人员合法权益的重要文书,有助于法律责任判定。病历书写规范化是社会进步、医学发展的必然趋势,是培养临床医务人员科学的思维方式、提高专业技术水平、考核实际工作能力的有效途径。因此,书写规范而完整的病历是每一位实习医师必须掌握的一项临床基本功,病历书写质量的优劣是考核临床医师和实习医生实际工作能力的客观标准之一,每一位临床医师和实习医生必须以高度负责的敬业精神,以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认真写好病历。

第一节 病历书写基本要求

1. 病历书写应当客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规范。

2. 病历书写应当使用蓝黑墨水、碳素墨水,需复写的病历资料可以使用蓝或黑色油水的圆珠笔。计算机打印的病历应当符合病历保存的要求。

3. 病历书写应当使用中文,通用的外文缩写和无正式中文译名的症状、体征、疾病名称等可以使用外文。